**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泸州市“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

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泸州市“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

泸市府办发〔2022〕4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

　　《泸州市“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总体方案》已经市八届人民政府第12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实施。

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7日

　　泸州市“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总体方案

　　为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贯彻落实市委“一体两翼"特色发展战略，协同泸县、合江县做优“东翼"，推动绿色低碳融合发展，打造助力新时代区域中心城市新兴动力源，特提出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主动适应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有效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依托渝昆高铁和长江黄金水道，突出轨道交通和内河航运优势，统筹优化空间布局，坚持以经济区和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为引领，突出绿色低碳、融合创新的总体要求，借力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高质高效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全力建成绿色低碳发展试验区、共同富裕先行区、川渝融合创新示范区，打造助力新时代区域中心城市新兴动力源。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依托绿色生态基础优势，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运用生态赋能高品质生活。强化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资源节约和环境治理，通过加快产业低碳化转型、生态化改造、集群化发展，打造绿色高效产业体系，为推动长江上游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提供全新范式。

　　——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主动融入“双循环"发展格局，抢抓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机遇，深度参与国际国内产业分工，深化区域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协作，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强化区域协同发展，探索建立区域规划同绘、成本共担、利益共享合作机制，构建高质量的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格局。

　　——坚持改革引领，创新赋能。立足功能定位、资源禀赋和发展需求，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改革，探索行政区与经济区适度分离改革，以平台创新为载体，以制度创新为引领，以产业创新为支撑，推动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促进组团式、同城化融合发展，不断聚合区域发展的强大力量。

　　——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共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产业创新发展、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一体发展、公共服务均衡发展。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持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探索推进在发展中促进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农民和农村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着力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成效明显，城乡区域融合发展显著提升，区域县域合作协作不断深化，建成绿色低碳发展试验区、共同富裕先行区、川渝融合创新示范区，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有效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川南渝西融合发展的桥头堡作用充分发挥，城镇建成区面积突破100平方公里，城镇人口突破100万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100亿元，城市能级能效实现提升，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建成助力新时代区域中心城市新兴动力源。

　　到2035年，绿色低碳发展引领示范效应凸显，融合发展制度体系更加健全，现代产业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人民生活更加富裕，区域经济的吸引力、影响力显著增强，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南翼跨越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着力优化空间格局，加快构建城乡协调发展新形态。

　　1.做优空间格局实现突破发展。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推动生产、生活、生态“三生"有机融合，采用“大组群+小组团+特色产业带"发展模式，依托渝昆高铁、长江黄金水道等骨干通道，串联泸东高铁新城、泸县县城、合江县城，科学规划、统筹布局，构建以“核心组团支撑、产业长廊带动、快速通道连接、生态特色彰显、城乡协同融合"的点线面结合发展布局，进而形成联动“一体"、协同“南翼"、融入成渝、全域开放的发展格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泸县、合江县等，以下工作均涉及泸县、合江县）

　　2.做优示范区泸州片区实现引领发展。全面落实《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加快推动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泸州片区建设，聚焦泸东高铁新城、绿色（津合）产业组团、玉龙湖国际医疗康养组团、绿色能源化工组团、江北滨江田园生态新城组团、巴蜀鱼米之乡核心组团等组团的功能布局和产业支撑，突出泸永江农旅融合发展示范带、沿长江绿色低碳发展带等引领，提升区域骨干通道集聚带动作用，强化人口、产业、要素集聚，形成川南渝西绿色低碳发展的新兴增长极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南翼跨越发展的重要支撑。（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

　　3.做优县城实现集聚发展。积极对接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和小县优城试点，加快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实施城市功能品质提升行动，发展壮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持续做大县城规模，强化对周边的辐射带动。加快建设宜居、韧性、创新、智慧、绿色、人文城市，全面打造高品质生活宜居地，支持泸县争创全国百强县、合江县争创县域经济强县，推动泸县县城、合江县城加快融入中心城区，促进市域全域协同发展，构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形态。（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等）

　　4.做优城镇实现特色发展。坚持以经济区引领发展的理念，积极用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等政策机遇，统筹优化城镇功能和空间布局，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高质高效完成县域片区单元划分，全力支持泸县云锦镇、喻寺镇、潮河镇、云龙镇、玄滩镇、太伏镇，合江县大桥镇、九支镇、福宝镇、白鹿镇、白沙镇、先市镇等中心镇加快发展，培育一批交通畅、经济活、人气旺、服务优的国、省百强镇，形成城乡融合的多元化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和“城中有田、田中有城"的城乡协同新形态。（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等）

　　（二）着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建成绿色低碳发展试验区。

　　5.加快清洁能源产业突破发展。聚焦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抢抓绿色低碳转型机遇，协同川南渝西页岩气资源开发，积极稳妥、科学有序推进泸县页岩气勘探开发，梯次推进合江县页岩气滚动开发，加快西南油气田页岩气勘探开发等项目建设，打造川渝页岩气核心产区。完善页岩气勘探开发利益共享机制，推进页岩气资源就地转化利用，大力延伸天然气制氢、化工新材料下游产业链条，配套发展油气钻采装备、液化天然气（LNG）应用及服务等产业，形成页岩气装备制造、勘探开发、页岩气化工等配套产业集群。多措并举推进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资源开发转化利用，支持合江县发展农林生物质发电。主动服务国、省能源战略布局，推进威远—泸县、宜宾—泸县等页岩气干线管道建设。提升泸州东500千伏变电站枢纽作用，合理布局220千伏、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加快推进合江县电力体制改革，构建强支撑、多环网的坚强智能电网。（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等）

　　6.加快特色优势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按照“大产业、细分工"协作模式，促进“东翼"特色优势产业与“一体"、川南渝西等区域的集群链式发展、错位梯度互补，推动食品饮料、精细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协同建设中国白酒绿色发展示范区，做大做强泸县浓香白酒优势，培育提升合江县优质白酒酿造规模，加快实施“一廊一带"项目，打造优质糯红高粱种植基地，建设一批特色文化酒庄，构建集原料种植、白酒酿造、包材生产、仓储物流、商务服务为一体的产业生态圈。加快化工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大力发展新型化肥、聚碳酸酯等系列产品，推进生物可降解聚酯塑料、高品质油脂等项目建设，拓展下游医药中间体、纺织新材料、电子级化工材料等高附加值领域，支持泸县、合江县争创国家级绿色能源化工基地。实施绿色建造示范工程，支持泸县打造建筑业总部基地、合江县发展绿色建材产业，推进优特钢铁、家装建材等绿色建材基地建设。着力产业数字赋能，推动工业互联网、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G）与白酒（食品）、能源化工等优势产业深度融合，实现产业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发展。（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酒业发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数字经济发展局等）

　　7.加快发展全生命周期健康产业。依托泸州医卫资源，发挥泸州医药产业园区平台优势，促进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培育壮大中药、化学药、生物制药、医疗器械等医药制造产业，支持金钗石斛、川佛手、白芷、枳实枳壳等道地中药材种植、精深加工和中成药制剂开发，打造成渝地区乃至全国知名的医药生产基地。大力开发新型植介入产品、口腔医疗设备、辅助器具等产品，培育医疗装备及器械产业链，打造高端医疗器械特色产业园。推进医药、医疗、医教、医养融合发展，依托玉龙湖、福宝等康养资源，深化与西南医科大学等知名院校、三甲医院合作，依托紧密型医共体、医联体，培育以“医疗、康复、养生"为生命核的生命健康复合体，推动健康管理、康复疗养、中医养生、药膳食疗等健康服务业发展，推动建设一批森林式、田园式疗养院，打造高端医疗、养生养老目的地。（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和人才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等）

　　8.加快农业产品生态价值实现。依托区域农业资源禀赋，以农业生态为本底，统筹布局荔枝、龙眼、真龙柚、高粱、油菜、水稻等特色农业产业，支持泸县、合江县争创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和省星级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建设“稻渔种养"“特色水果"“优质高粱"等特色产业带。推广“种养循环"“稻鱼共生"等生态循环种养模式，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规划建设合江县食品酿造产业园区，培育一批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建设世界最晚熟龙眼优势区域中心，打造独具特色的“巴蜀鱼米之乡"核心区。高质量打造现代林竹基地，加快林竹加工业集群发展，推进合江县林竹产业园提档升级，推动竹产业向竹纸、竹笋、竹板、竹纤维、竹饮品、竹生态旅游综合发展，延伸产业链，形成“吃穿住用"系列竹产品。探索实施竹林、森林经营碳汇项目，支持合江县实现林竹碳汇上市交易。（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竹业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会展局、市科技和人才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等）

　　9.大力开展产业绿色化示范。共同培育绿色产业集群，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延伸绿色产业链，促进绿色产业基地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挖掘产业关联性，推动企业间物质交换利用、能源梯级利用，提高产业协同效应。支持泸县、合江县园区认定化工园区和扩区调位，推进泸县经济开发区神仙桥产业园区、合江临港工业园区打造绿色化工和新材料产业基地，促进企业间、行业间、产业间共生耦合，完善和提升企业污水排放、废气处理、脱硫脱硝等设施，加快建设工业近零排放试验基地。共同探索产业绿色化发展模式，推动产业园区化、绿色化、循环化、低碳化发展，促进资源利用节约化、生产过程清洁化、产业链接循环化、废物处理资源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等）

　　（三）着力城乡均衡发展，加快建成共同富裕先行区。

　　10.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优化农村公路网络，推动“四好"农村路提质扩面，全面实施乡村客运“金通工程"，促进城乡客运一体化，畅通城乡交通运输微循环。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逐步实现全域安全供气，优化农村电网骨干网架建设，实现农村电网改造全覆盖。结合“9·16"泸县地震灾后重建，突出乡土文化和地域特色，推广“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模式，加快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突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能力，实施农村厕所改造，加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培育农村经济新模式，健全城乡商贸物流配送体系，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森林康养、运动健康、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等新业态。（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管执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等）

　　11.着力提高人民收入水平。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完善创新要素参与分配机制，拓宽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合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探索股份合作、资源合作、托管代理服务等多种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模式。聚焦河权、林权改革，探索创新河道经营权承包模式，搭建林权流转交易平台，培育生态鱼类观光、水上运动、滨水旅游等业态，拓展群众收益。整合土地、林地资源，统筹农耕文化、农田景观，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探索“共享田园"模式，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农民职业化。（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林业竹业局等）

　　12.着力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积极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统筹配置城乡教育资源，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大寄宿制学校建设，完善城乡教育信息化联动发展机制。支持三甲医院与县级医院开展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支持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建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提升乡镇、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城乡一体化发展，健全四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探索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落实城镇化“人地钱挂钩"政策，切实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在农村原有合法权益，探索建立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公安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13.丰富城乡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扎实开展道德教育实践活动。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支持泸县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合江县巩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广泛开展文明单位“亮牌子、美环境、展形象"活动，深入开展文明村镇连片创建活动。实施文明专项行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提倡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抵制迷信和腐朽落后文化。传承发扬本土特色优秀文化，深入挖掘区域内长江文化、酒文化、龙文化、石刻文化等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探索屈氏庄园、神臂城遗址、宋代石刻博物馆、汉代画像石棺博物馆等文化遗产保护与合理利用的有效途径。深入实施非遗保护与传承工程，做好雨坛彩龙、酱油酿造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创作一批彰显泸州风情的优秀文艺作品，支持“龙城演艺"“荔音演艺"等特色民间演艺队伍规范发展、品牌提升，大力推动开展惠民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供给。（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等）

　　（四）着力区域协同发展，加快建成川渝融合创新示范区。

　　14.合力建设外联内畅交通体系。全力畅通内外开放通道，形成“东翼"快速通达主城区，联通永川、江津，进而实现通江达海、全域开放的交通运输格局。加快推进渝昆高铁泸州段建设、高标准建设泸州东站，推进泸遵高铁前期工作、规划设立泸州南站。协同重庆规划研究重庆至泸州至雅安铁路、重庆至泸州沿江铁路等项目，强化与重庆主城都市圈交通联络。建成泸州至永川高速公路，开工建设重庆经叙永至筠连、江津经泸州至宜宾、自贡至永川等高速公路，推进荣昌至合江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全力畅通内部交通循环，实现各重点组团间快速通达，建成G246泸县立石镇至泸州段、S438泸县牛滩镇至合江县白米镇、白沙长江大桥、榕山长江大桥等干线公路、桥梁，推进泸东大道、新路口长江大桥、G353合江县白鹿镇（川渝界）至符阳街道段、神仙桥码头疏港公路等项目尽快实施。统筹推进长江港口资源整合和岸线开发利用，开展既有码头技改升级，实施港口码头岸电及船舶受电设施改造，充分发挥长江水运优势，助力泸县、合江县临港产业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等）

　　15.合力推进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推动以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促进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探索泸永江融合发展核心区域共建、共管、共享的创新管理机制和运营机制，积极筹建泸永江开发建设主体。发挥毗邻地区农特产品优势，共同壮大荔枝、龙眼、花椒、茶叶等特色产业，共塑地理标识品牌，合力推动泸永江现代农业合作示范园建设。共同发挥白酒酿造优势，推动酒庄文旅、酒业科创、酒粮农业联动发展，共建津泸合优质白酒生态酿造区。探索“永泸协同、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共建模式，积极对接成渝地区产业发展需求，共建泸永职教实训基地，支持中高职院校在毗邻区域优先布置，联合打造西部（永泸）工匠城，共塑“巴蜀工匠"品牌。联合布局产业转移集中承接地，以更大力度、更高标准承接东部地区和成都、重庆以及中心城区产业链整体转移，关联产业协同转移，共同建设绿色（津合）产业城。支持泸县、合江县与永川、江津率先在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应急救援等领域开展试点示范，增强群众幸福感。（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酒业发展局、市经济合作外事局、市科技和人才局、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等）

　　16.合力建设川渝特色农旅经济走廊。立足丘区生态本底，依托泸县玉蟾山、合江福宝等生态资源，加强与永川黄瓜山、江津四面山等景区联合开发，共同打造优质生态旅游产品，共建生态旅游环线。整合特色古镇、古村落等区域特色文旅资源，协同开发一批以“生态旅游+民宿经济"为主题的旅游村镇。顺应都市农业发展趋势，推动农业与生态、白酒、健康、文化、旅游等产业融合，共建一批功能互补、特色差异、优势独特的农业主题公园、农旅融合基地。鼓励开发具有乡土情怀、人文特色的乡村文创商品，实现农产品的价值提升。探索发展体验式、分享式、认养式农业新业态，带动运动休闲、养生保健、酒镇酒庄以及配套餐饮、购物等多产业、多业态发展。打造一批有品牌、有品质、有品位的研学旅行示范基地、生态休闲养生基地和网红旅游打卡地。协同举办荔枝文化节、金秋龙眼节、花椒节、富硒食品节等农旅文化传播和展演活动，共建川渝特色农旅品牌。争创一批天府旅游名牌，支持泸县、合江县创建天府旅游名县。（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会展局等）

　　（五）着力创新体制机制，加快构建高效协作新格局。

　　17.创新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加强推动“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的工作机构建设，统筹协调“东翼"及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核心区内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要素保障。探索建立统一编制、联合报批、共同实施的规划管理体制，一体化推进国土空间、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规划编制，实现市域、区域、流域内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的多规融合。建立项目统筹机制，总体谋划、联合立项、联合报批，共同推进实施重大基础设施、重大公共服务等项目。探索建立组团内财政共同投入、成本共担、税收共享等机制，推进税收征管体制一体化、合理划分跨行政区合作项目产生的财税收益。建立产业协作机制，统筹区域产业布局和招商引资政策，探索招商引资项目异地流转和区域内企业迁移利益共享机制，共同搭建产业发展平台载体，探索跨行政区产业合作园区协作开发建设运营模式，支持工业集中区内企业自由选择注册地。（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经济合作外事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等）

　　18.创新建设运营机制。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企业主体、社会参与"模式，探索组建推动“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的运营主体，整合铁路站场及周边区域开发、灾后恢复重建等支持政策，引进央企、国企、知名民企组建战略伙伴，探索以公共交通为导向开发（TOD）、以生态环境为导向开发（EOD）等开发建设模式，多元化、市场化、持续化推进“东翼"开发建设、信用融资、投资招商。统筹规划组团定位，科学测算投入产出，创新利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三项试点等改革成果，引导农户或村集体经济合作组织，以土地、资金等多种资产作价入股参与建设，缓解土地、资金投入压力。深化与社会资本合作，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引入专业机构组建联合运营主体，参与组团及园区开发、资源能耗节约利用、新兴产业培育引导、重点项目投资保障等建设运营。（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委组织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19.创新要素保障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共同争取中省预算资金、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探索包装发行绿色债、“双碳"债、项目收益债，建立多元化融资机制，充分保障“东翼"建设资金需求。积极对接国内风险投资、创业投资等基金，引导带动更多社会资本进入创业投资领域，支持医药、清洁能源、化工新材料、食品酿造等优势产业企业申报国家科技等有关专项项目。在严格执行国家土地利用政策的基础上，科学划定“三区三线"，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争取土地开发整理和利用等方面先行先试，在市域内统筹解决耕地占补平衡，在年度用地计划安排上给予适当倾斜，充分保障建设用地需求。探索实行有利于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的人事、薪酬、住房、税收、就医、就学、养老等政策，深化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合作，引进院士、专家等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强化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智力支撑。组建泸永江区域人力资源服务和专业人才市场产业联盟，吸引更多人才集聚。（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和人才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市委、市政府对“东翼"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建立完善“东翼"建设指挥部和指挥部办公室等联席会议制度，协同川南渝西毗邻地区，推动方案落地实施，强化规划政策统筹，审议决定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事项，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统筹制定专项实施方案，明确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推进项目，研究出台配套支持政策和综合改革措施，合理调配要素资源，有序推动“东翼"建设。

　　（二）突出规划引领。加强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和国、省、市“十四五"规划对接，科学编制泸州市“东翼"融合发展规划，统筹两县国土空间规划，制定行业领域相关专项规划，制定实施方案并加强衔接，共同争取“东翼"发展重点项目纳入国、省、市专项规划。加强与川南渝西毗邻地区在国土空间、产业发展、交通等专项规划的衔接，确保跨区域重大项目、重大政策落地实施。

　　（三）强化项目带动。建立项目化清单化推进机制，构建“责任制+清单制+项目制"管理体系，制定实施项目投资三年行动计划。围绕国省规划、区域战略谋划包装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建立重点领域动态项目库，分季分类开工一批重大项目，形成重大项目梯次推进、滚动实施的良好格局。

　　（四）强化督查考评。各责任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组织编制专项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泸县、合江县分别制定具体行动方案，强化联动协作，有序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指挥部办公室对实施情况定期开展跟踪分析、综合协调，全面掌握工作动态，适时开展成效评估。将“东翼"绿色低碳融合发展工作列入市委、市政府目标绩效考核重点内容，建立统计监测和综合考评体系，按照时间节点及时督办、考核。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a231c89d02a86928eb4a95fd287626bd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a231c89d02a86928eb4a95fd287626bdbdfb.html" \t "_blank)